#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下发的《关于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317号)已收悉。本评估机构仔细阅读了问询函涉及的资产评估相关内容,现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所列的问题进行逐项核查和落实,并就问询函进行了逐项回复,回复内容如下:

## 问题三

2020 年度,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97.15 万元,其中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对船舶计提减值准备 5,306.70 万元,对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准备 2,688.24 万元。根据评估报告,砂石采运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依据的船舶租赁收入系参考 2020 年租金水平,公司 2020 年度实际船舶租赁收入共计 566.37 万元,租赁期限为 7 个月,折算一年船舶租赁收入为 970.92 万元。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 (1)报告期内发行人船舶租赁合同的具体签订情况,并结合船舶租赁合同的到期及续签情况、砂石采挖禁采期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说明发行人对砂石采运资产组减值测试的评估假设、主要参数选取及预测的年度租金收入是否合理; (2)2020年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时是否充分考虑以上因素对评估结果的影响,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案例一致; (3)结合目前固定资产状况、公司业务开展情况、未来经营计划等说明固定资产是否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

请发行人充分披露事项(3)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会计师及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审核问询函回复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船舶租赁合同的具体签订情况,并结合船舶租赁合同的到期及续签情况、砂石采挖禁采期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说明发行人对砂石采运资产组减值测试的评估假设、主要参数选取及预测的年度租金收入是否合理:

#### 1.报告期内发行人船舶租赁合同的具体签订情况

(1) 工程船和运输船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船和运输船的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厚普采挖 0001 工程船	6,471.57	109.26	3,074.07	3,288.23	

合计	10,144.42	259.49	5,306.70	4,578.23
湖南厚普 0003 运输船	1,239.52	50.99	648.52	540.00
湖南厚普 0002 运输船	1,216.67	49.62	792.05	375.00
湖南厚普 0001 运输船	1,216.67	49.62	792.05	375.00

注: 运输船 2019 年 11 月完工转固,工程船 2020 年 7 月完工转固。

(2) 报告期内发行人船舶租赁合同的具体签订情况如下:

## ①厚普采挖 0001 工程船

承租方	租赁期间	期间含税租金(万元)		
	2020.6.1-2020.12.31	540.00		
河丰占金建筑职名级崇郊	2021.1.1-2021.6.30	490.00		
汉寿卓鑫建筑服务经营部	2021.7.1-2021.9.30	245.00		
	2021.10.1-2021.12.31	0.00 (注)		

注:该船舶于第四季度出现偶发故障,第四季度未实际作业,根据第四季度船舶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承租方不支付该期间的租赁费用。

# ②湖南厚普 0003 运输船

承租方	租赁期间	期间含税租金(万元)	
	2020.6.1-2020.12.31	100.00	
初末日金岭舟牡左阳八司	2021.1.1-2021.6.30	75.00	
汉寿县鑫航建材有限公司	2021.7.1-2021.9.30	37.50	
	2021.10.1-2021.11.30	11.00	

注:由于季节原因,该船舶于 2021 年 12 月不进行运输,2021 年 12 月未与承租方签订合同。

③湖南厚普0001运输船和湖南厚普0002运输船尚未租赁,暂处于闲置状态。

2.结合船舶租赁合同的到期及续签情况、砂石采挖禁采期的相关法律法规规 定说明发行人对砂石采运资产组减值测试的评估假设、主要参数选取及预测的 年度租金收入是否合理

2020年度公司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21]284号资产评估报告,计提船舶资产减值损失5,306.70万元。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出具的《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南厚普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砂石采运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21]284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厚普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砂石采运资产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净额"为 4,897.00 万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 4,029.00 万元,确定可收回金额评估结论为 4,897.00 万元。

船舶评估明细如下 (评估基准日 2020年 12月 31日):

单位:万元

编号	船舶名称	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	评估价值
1	厚普采挖 0001 链斗式工程船	3,730.10	123.09	3,607.00
2	湖南厚普 0001 自卸驳运砂船	388.35	12.82	375.53
3	湖南厚普 0002 自卸驳运砂船	388.35	12.82	375.53
4	湖南厚普 0003 自卸驳运砂船	557.28	18.39	538.89
	合计	5,064.08	167.11	4,897.00

##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具体思路及模型

本次评估涉及的资产主要为链斗式采砂工程船和自卸驳运砂船,其公允价值的确定会计准则要求直接以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对于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市场法确定资产公允价值的操作思路为:利用市场上同样或类似资产的近期 交易价格,经过直接比较或类比分析,估测资产的价值。它是根据替代原则,采 用比较和类比的思路及其方法判断资产价值的评估技术规程。任何一个正常的投 资者在购置某项资产时,他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高于市场上具有相同用途的替 代品的现行市价。

本次评估过程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通过对固定资产所在地的市场交易行情、交易模式和处置费用情况进行了解,对相关船厂、有意向收购相关砂石采运资产组进行收购的人员以访谈或发询证函的形式调查,以了解当地该类资产的供需情况、相关人员收购该资产组的意向和心理价位。并根据该资产组潜在买方人员的平均出价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公允价值),根据当地的交易模式确定处置费用,

并将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比较, 根据孰高的原则,最终确定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评估值。

## ①资产组各船舶公允价值的确定

各艘委估船舶具体报价如下:

# A、链斗式采砂工程船厚普采挖 0001 报价情况

序号	报价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含税报价(万元/艘)
1	陈 xx	430722xxxx09072299	153xxxx6000	3,888.00
2	施 xx	430722xxxx02286311	151xxxx6990	3,850.00
3	刘 x	430722xxxx01117971	180xxxx5188	3,810.00
4	肖 xx	430722xxxx07043670	159xxxx3300	3,820.00
5	均价			3,842.00

## B、自卸驳运砂船湖南厚普 0001、湖南厚普 0002 报价情况

序号	报价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含税报价(万元/艘)
1	陈 xx	430722xxxx09072299	153xxxx6000	395.00
2	施 xx	430722xxxx02286311	151xxxx6990	392.00
3	刘 x	430722xxxx01117971	180xxxx5188	408.00
4	肖 xx	430722xxxx07043670	159xxxx3300	405.00
5	均价			400.00

## C、自卸驳运砂船湖南厚普 0003 报价情况

序号	报价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含税报价(万元/艘)
1	陈 xx	430722xxxx09072299	153xxxx6000	580.00
2	施 xx	430722xxxx02286311	151xxxx6990	567.00
3	刘 x	430722xxxx01117971	180xxxx5188	578.00
4	肖 xx	430722xxxx07043670	159xxxx3300	570.00
5	均价			574.00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以这次报价的算术平均值确认为公允价值,故

链斗式工程船厚普采挖 0001 公允价值=3,842.00÷1.03 =3,730.10 万元;

自卸驳运砂船湖南厚普 0001 公允价值=400.00÷1.03=388.35 万元;

自卸驳运砂船湖南厚普 0002 公允价值=400.00÷1.03=388.35 万元;

自卸驳运砂船湖南厚普 0003 公允价值=574.00÷1.03=557.28 万元。

## ②资产组资产处置费用

处置费用是指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交易中介费、搬运费 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本次评估依据市场调查确定 船舶交易的处置费用,处置费用主要为税费,故:

链斗式工程船厚普采挖 0001 处置费用=123.09 万元;

自卸驳运砂船湖南厚普 0001 处置费用=12.82 万元;

自卸驳运砂船湖南厚普 0002 处置费用=12.82 万元;

自卸驳运砂船湖南厚普0003处置费用=18.39万元。

#### ③资产组处置净额

资产组处置净额=资产组资产公允价值-资产组资产处置费用

#### (2)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的具体思路及模型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现金净流量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与《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的"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内涵一致。其估算公式如下:

$$P = \sum_{t=1}^{n} \frac{R_t}{\left(1+r\right)^t}$$

其中: P-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Rt-未来第 t 年资产组预计现金流量

## t-预测期数

#### n-剩余经济寿命

#### (3) 船舶租赁合同的到期及续签情况

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之日,厚普采挖 0001 工程船及湖南厚普 0003 运输船均已签署租赁合同,湖南厚普 0001 运输船和湖南厚普 0002 运输船尚未租赁,暂处于闲置状态。

## (4) 砂石采挖禁采期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自 2017 年开始船舶建设,在船舶建设初期,当地砂石运营模式为取得 采挖许可证之后,开展砂石采挖业务。扣除上缴政府的部分,公司享有采挖的砂 石收益。

2019 年以后湖南省内的所有砂石开采权全部收回,运营模式变为由政府主导砂石开采工作,采挖工程船主带船打工,砂石销售权收归国有,船舶的盈利模式由砂石收益变为收取采挖劳务费。

2020 年因市场竞争激烈,当地政府做出分批次作业的决定,汉寿县金石垸 采区的 24 条工程船,采用分 2 个批次轮流采挖,每个批次采挖 45 天,再轮换,全年采期为 5-8 个月,同时湖南实行鱼类产卵期保护政策,每年 4-5 月停工修整,作业时间进一步减少。

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之日,上述政策未讲一步发生变化。

- (5)发行人对砂石采运资产组减值测试的评估假设、主要参数选取及预测的年度租金收入是否合理
  - ①发行人对砂石采运资产组减值测试的评估假设、主要参数选取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相关资产的可收回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南厚普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砂石采运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开元评报[2021]284 号)。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作为资产可收回金

额。

#### A、假设条件:

I、假设国家和地方(资产组经营业务所涉及地区)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政策、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环境、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等较评估基准日无重大变化。

II、假设资产组经营业务所涉及地区的财政和货币政策以及所执行的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III、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对资产组的持续经营形成重大不利影响。

B、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

#### I、公允价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八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当地对这类采砂工程船和运砂权进行了广泛的市场调查,这类采砂工程船难以直接收集到销售协议,最终采用买方出价作为资产的市场价格,由此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本次采用算术平均值确认的公允价值为5,064.08万元。

#### II、处置费用

处置费用是指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交易中介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本次评估依据市场调查确定船舶交易的处置费用,处置费用共计 167.12 万元。

资产组处置净额=资产组资产公允价值-资产组资产处置费用

=5,064.08 万元-167.12 万元

=4,897 万元(取整)

C、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I、收益期限:

根据 2014 年 9 月 5 日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老旧运输船舶管理规定>的决定》船舶的经济使用年限为 25 年,本次评估船舶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7 月主体完工开始计算,设定未来收益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44 年 6 月 30 日。

#### Ⅱ、收益指标的选取:

在收益法评估实践中,一般采用净利润或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资产组的收益 指标;由于净利润易受折旧等会计政策的影响,而现金流量更具有客观性,故本 次评估选择现金流量——资产组税前自由现金流量作为其收益指标。资产组税前 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资产组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 追加额

评估对象息税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上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是根据委估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其经营者现有管理水平和经营模式,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当前的经营规模为基础,并维持其持续经营能力的前提下的正常经营活动预计产生现金净流量最佳估算数。不涉及企业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或者流出以及与所得税收付有关的现金流量。

#### III、折现率的选取:

根据折现率应与所选收益指标配比的原则,本次评估采用税前口径折现率。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 ISA36--BCZ85 指导意见,无论税前、税后现金流及相应 折现率,均应该得到相同计算结果。本次评估根据该原则将折现率计算结果调整 为税前折现率口径。

采用社会平均收益率模型来估测评估中适用的折现率。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其中无风险报酬率选用中国人民银行查询的十年以上国债到期收益率,评估 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十年以上国债到期收益率为 4.07%。

风险报酬率=行业风险报酬率+经营风险报酬率+财务风险报酬率

类 号	风 险 因 素 分类分项	项目		分类分项 权重评分		风险值	风险系数
		行业准入		0.5	50	25	
A	行业风险(0%-5%)	国家产业政策调 整风险	1	0.5	50	25	
		分类风险值小计		1		50	2.5%
		成本变动风险		0.5	40	20	
В	经营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1	0.3	40	12	
	(0%-5%)	设备管理风险		0.2	40	8	
		分类风险值小计		1		40	2.0%
	다 성 다 IV	融资风险	1	0.8	20	16	
С	财务风险(0%-5%)	流动资金风险		0.2		0	
		分类风险值小计		1		16	0.8%
	风险报酬率合计						

因此,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4.07%+5.30%

=9.37%

IV、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P = \sum_{t=1}^{n} \frac{R_t}{\left(1+r\right)^t}$$

其中: P-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Rt-未来第 t 年资产组预计现金流量

t-预测期数

# n-剩余经济寿命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具体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年度
74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一、营业收入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减:营业成本	631.38	631.38	631.38	631.38	631.38	631.38
税金及附加	6.03	6.03	6.03	6.03	6.03	6.03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费用	312.77	294.25	294.27	294.26	299.89	304.89
财务费用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二、营业利润	20.41	38.94	38.91	38.92	33.29	28.29
加: 折旧摊销	411.64	408.13	408.15	408.14	413.77	413.77
减: 营运资金追加额	-	-	-	-	-	-
资本性支出	6.42	10.43	0.53	-	47.46	106.49
三、自由现金流	425.63	436.64	446.53	447.06	399.60	335.57
折现率	9.48%	9.48%	9.48%	9.48%	9.48%	9.48%
折现系数	0.9557	0.873	0.7974	0.7283	0.6653	0.6076
净现值	406.77	381.18	356.07	325.59	265.85	203.89
项目	2027 年度	2028年度	2029 年度	2030 年度	2031 年度	2032 年度
776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一、营业收入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减:营业成本	631.38	631.38	631.38	631.38	629.96	629.96
税金及附加	6.03	6.03	6.03	6.03	6.03	6.03
销售费用	-	-	-	-	-	-

			П	1		
管理费用	319.90	319.90	319.90	319.90	314.90	299.89
财务费用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二、营业利润	13.28	13.28	13.28	13.38	19.70	34.71
加: 折旧摊销	413.77	413.77	413.77	413.67	412.35	412.35
减: 营运资金追加额	-	-	-	-	-	-
资本性支出	0.14	10.29	0.53	0.08	6.42	0.14
三、自由现金流	426.91	416.76	426.52	426.96	425.63	446.93
折现率	9.48%	9.48%	9.48%	9.48%	9.48%	9.48%
折现系数	0.555	0.507	0.4631	0.423	0.3863	0.3529
净现值	236.94	211.3	197.52	180.61	164.42	157.72
项目	2033 年度	2034 年度	2035 年度	2036 年度	2037 年度	2038 年度
次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一、营业收入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减:营业成本	629.96	629.96	629.96	629.96	629.96	629.96
税金及附加	6.03	6.03	6.03	6.03	6.03	6.03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费用	299.89	299.89	299.89	304.89	319.90	319.90
财务费用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二、营业利润	34.71	34.71	34.71	29.71	14.70	14.70
加:折旧摊销	412.35	412.35	412.35	412.35	412.35	412.35
减: 营运资金追加额	-	-	-	-	-	-
资本性支出	47.38	10.29	0.61	106.49	0.14	47.38
四、自由现金流	399.68	436.77	446.45	335.57	426.91	427.05
折现率	9.48%	9.48%	9.48%	9.48%	9.48%	9.48%
折现系数	0.3223	0.2944	0.2689	0.2456	0.2244	0.2049
净现值	128.82	128.59	120.05	82.42	95.8	87.5
项目	2039 年度	2040 年度	2041 年度	2042 年度	2043年	<b>2044年1-6</b> 月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一、营业收入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970.92	485.46
减:营业成本	629.96	629.96	629.96	629.96	629.96	313.01
税金及附加	6.03	6.03	6.03	6.03	6.03	3.03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费用	319.90	319.90	314.90	299.89	299.89	149.95
财务费用	0.33	0.33	0.33	0.33	0.33	0.17
二、营业利润	14.70	14.70	19.70	34.71	34.71	19.30
加: 折旧摊销	412.35	412.35	412.35	412.35	412.35	204.21
减: 营运资金追加额	-	-	-	-	-	-
资本性支出	-	10.37	54.33	0.14	-	-
三、自由现金流	427.05	416.67	377.72	446.93	447.06	223.51
折现率	9.48%	9.48%	9.48%	9.48%	9.48%	9.48%
折现系数	0.1872	0.1710	0.1562	0.1427	0.1303	0.1245
净现值	79.94	71.25	59.00	63.78	58.25	27.83
累计净现值						4,091.00
减:初期营运资金						158.42
加: 到期资产收回						96.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 现值						4,029.00

注 1: 上表中预测船舶租赁收入系参考目前的租金水平,公司 2020 年度船舶租赁收入共计 566.37 万元,租赁期限为 7 个月,折算一年船舶租赁收入为 970.92 万元;

注 2: 在船舶超过其经济使用年限时有强制报废要求,因此本次评估使用有限年限的评估方式,未采用"预测期+永续期"的方式进行评估。

## ②预测的年度租金收入是否合理

厚普采挖 0001 工程船在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现含税收入 540 万元,折合 77.14 万元/月;在 2021 年 1-9 月实现含税收入 735 万元,折合 81.67 万元/月。由于 2021 年 10 月 5 日,工程船在汉寿采区作业过程中,出现河底坍塌,造成挖斗被埋,被迫中断采挖,检修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第四季度未实际作业,故未产生收入。

湖南厚普 0003 运输船在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现含税收入 100 万元, 折合为 14.29 万元/月; 2021 年 1-11 月合计实现含税收入 123.5 万元, 折合为 10.29 万元/月(按 12 个月计算)。

由于 2021 年 10-12 月厚普采挖 0001 工程船发生故障,导致 2021 年度船舶租赁收入低于预期,但该因素为偶发因素,对收入的预测具有合理性。

## ③资产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单位:万元

资产组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现金流折现法	可收回金额
砂石采运资产组	4,897.00	4,029.00	4,897.00

在对砂石采运资产组减值测试的评估中,最终采用"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作为可回收金额。

- (二)2020年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时是否充分考虑以上因素对评估结果的影响,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案例一致;
  - 1.资产可回收金额最终选取"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在进行减值准备测算时,资产可回收金额为"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现金流折现法	可收回金额	
砂石采运资产组	4,897.00	4,029.00	4,897.00	

公司在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时,可回收金额为"公允价值-处置费用"金额, 而非采用"现金流折现法",故船舶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充分。

#### 2.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案例情况

公司名称	评估标的资产	评估报告名称	评估方法	评估结论
招商南油	"大庆 455" 等 4 条船舶	招商局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大庆 455"等 4	由于委估船舶即将处置,评估	可收回金额= 公允价值-处置

		艘船舶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 (2021) 11010号)	报告未计算预 计未来现金流 量现值,选取市 场法计算公允 价值。	费用
安通控股	海速 6、海速 7、 海速 9 三艘集 装箱船舶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 涉及的三艘集装箱船的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 后的净额评估项目资产 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 字〈2020) 第 3-0107 号)	市场法	净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中远海特	乐宜、乐里、 乐从、乐和、 新大中、新大 强、大华、 富、永盛 9 艘 船舶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涉及的"乐宜"等9艘船舶可回收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21)12070号)	计算流量 计量级 计量级 计型 计型 计型 计型 计	可收回金额= 现金流折现法 和公允价值-处 置费用孰高选 取
安通控股	"安盛 18"等 50 艘船舶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 涉及的"安盛 18"等 50 艘船舶可回收价值资产 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 〔2020〕11071 号〕	计现时量公处额法法活市允第金采现价费选明法值用取员(医的价势)。重限三十分价势,重限三十分价值,重限三十分价值。 计量 医人名	可收回金额= 现金流折现法 和公允价值-处 置费用孰高选 取
安通控股	安和 6、安和 9 和仁建京唐 3 艘船舶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 涉及的"安和6"、"安和 9"、"仁建京唐"等 3 艘 船舶可回收价值资产评 估报告(中通评报字 〔2020〕11067号)	计算预计量 来值 对量级 计算流 是 采用现金 计 是 我 是 我 是 我 我 是 我 我 的 市 的 , 第 本 的 的 , 第 本 的 的 市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可收回金额= 现金流折现法 和公允价值-处 置费用孰高选 取
中远海能	新宁洋等 10 艘 船舶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 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 值测试所涉及的下属公 司老龄船舶资产组可回 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采用现金流量 折现法计算预 计未来现金流 量现值;采用市 场法计算公允	可收回金额= 现金流折现法 和公允价值-处 置费用孰高选 取

(中通)	学(2021) 价值减去处置 费用计算公允 价值减去处置 费用净额
------	--

综上所述,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评估方式均为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市场法计算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计算公允价值减去处置 费用净额。发行人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案例一致。

# (三)结合目前固定资产状况、公司业务开展情况、未来经营计划等说明 固定资产是否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

- 1.船舶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①目前固定资产状况及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之日,厚普采挖 0001 工程船及湖南厚普 0003 运输船均已签署租赁合同,湖南厚普 0001 运输船和湖南厚普 0002 运输船尚未租赁,暂处于闲置状态。

## ②未来经营计划

考虑到船舶市场经营环境的变化,对于闲置船舶,公司考虑进行处置。

## ③是否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再次对上述船舶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22]0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上述船舶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现金流折现法	可收回金额	
砂石采运资产组	5,049.00	4,212.00	5,049.00	

船舶评估明细如下 (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编号	船舶名称	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	评估价值
1	厚普采挖 0001 链斗式工程船	3,730.10	11.19	3,718.91

2	湖南厚普 0001 自卸驳运砂船	388.35	1.17	387.18
3	湖南厚普 0002 自卸驳运砂船	388.35	1.17	387.18
4	湖南厚普 0003 自卸驳运砂船	557.28	1.67	555.61
	合计	5,064.08	15.19	5,049.00

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船舶的评估值为 5,049.00 万元、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船舶的评估值为 4,897.00 万元,差异主要系处置费用的差异,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编	船舶名称	外置费用 船舶名称外置费用 (2021.12.31 ) 大基准日)外置费用 (2020.12.31 ) 大基准日)	处置费用	两次评 估处置	计算过程		
号			费用差异金额	含税报价	増值税	公允价值	
1	厚普采挖 0001 链斗 式工程船	11.19	123.09	111.90	3,842.00	111.90	3,730.10
2	湖南厚普 0001 自卸 驳运砂船	1.17	12.82	11.65	400.00	11.65	388.35
3	湖南厚普 0002 自卸 驳运砂船	1.17	12.82	11.65	400.00	11.65	388.35
4	湖南厚普 0003 自卸 驳运砂船	1.67	18.39	16.72	574.00	16.72	557.28
	合计	15.19	167.11	151.92	5,216.00	151.92	5,064.08

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简称"2022 年评估")的评估方法与评估 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简称"2021 年评估")的一致,2022 年 1 月对船舶 进行再次询价,船舶价格无变化,2021 年评估未考虑公司有大额留抵进项税的 情况,此次资产处置费用考虑了增值税及附加税,2022 年评估了解到公司具有 大额留抵进项税可供抵扣,无需缴纳增值税,此次资产处置费用仅包括附加税, 故2022 年评估的资产组处置净额为5,049.00 万元 (取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船舶的账面价值为 4,824.77 万元(未经审计),

砂石采运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高于账面价值,不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

2.整体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 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 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1,998.98	9,803.88	-	62,195.10
机器设备	8,882.96	4,063.27	483.07	4,336.62
运输设备	1,955.82	1,362.88	ı	592.94
其他设备	3,637.79	1,931.09	0.17	1,706.53
船舶	10,144.42	402.56	5,306.70	4,435.16
合计	96,619.97	17,563.69	5,789.94	73,266.34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 62,195.10 万元、机器设备的账面价值为 4,336.62 万元、运输设备的账面价值为 592.94 万元、其他设备的账面价值为 1,706.53 万元、船舶的账面价值为 4,435.16 万元; 在 2020 年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所处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和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大幅增长,且在手订单充足,固定资产不存在进一步减值的迹象。

# 二、核查情况

### (一) 核查程序

评估机构进行了如下核查:

- 1.查阅了船舶租赁合同,并和船舶的租赁收入进行核对;
- 2.查阅了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开元评报[2021]284 号评估报告及开元评报[2022]0010 号评估报告;
  - 3.对发行人高层管理人员进行访谈,确认公司未来对船舶的经营计划。

#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

- 1.发行人对砂石采运资产组减值测试的评估假设、主要参数选取及预测的年度租金收入合理;
- 2.2020年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时已充分考虑以上因素对评估结果的影响,且可回收金额选取的是"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案例一致;
  - 3.固定资产不存在进一步减值的迹象。

(本页无正文,为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盖章页。)

签字资产评估师:

於 於 哈 谦平

43444

刘林坤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2月7日